赫比（苏州）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土壤、地下水自行监测结果分析报告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规章等要求，对于纳入2019年苏州市土壤环境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的企事业单位应当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要求，每年自行或者委托第三方开展土壤和地下水监测，重点监测存在污染隐患的区域和设施周边的土壤、地下水，并依规公开相关信息。

参照《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31 号）及《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 号）执行。现对《赫比（苏州）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土壤、地下水自行监测结果分析报告》进行文件公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地点 | 建设单位 |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 评价机构 | 附件链接 |
| 1 | 赫比（苏州）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土壤、地下水自行监测结果分析报告 | 苏州市吴中区郭巷街道河东工业园六丰路86号 | 赫比（苏州）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 姚晓东 | 江苏玖清玖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附件1：赫比（苏州）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土壤、地下水自行监测结果分析报告  附件2：赫比（苏州）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土壤、地下水检测报告 |

建设单位联系人：张广娟

联系电话：0512-67867100-7457

通讯地址：苏州市吴中区郭巷街道河东工业园六丰路86号

公众可以信函、传真或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咨询相关信息，并提出有关意见和建议。